列印時間：106/07/05 11:32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更正公告

公告日：**106/04/27**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5.4.20
	機關名稱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單位名稱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機關地址	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31號
	聯絡人	陳致亘
	聯絡電話	(02)23311567分機3011
	傳真號碼	(02)23319761
	電子郵件信箱	A16240@judicial.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60424
	標案名稱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新增臺北簡易庭冷卻水塔財物採購案
	標的分類	財物類 4391 - 氣體產生器; 蒸餾設備; 冷凍及空調設備; 過濾機具
	財物採購性質	買受,定製
	採購金額	344,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預算金額	344,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更正序號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公告日	106/04/27
	原公告日	106/04/24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一段27號孺慕堂總務科辦

		公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是否異動招標文件	是
	截止投標	106/05/01 17:30
	開標時間	106/05/02 09:40
	開標地點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4樓多媒體簡報室(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31號4樓)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郵寄:收件人載「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總務科收」地址:臺北市中正區100博愛路131號（送達時間以郵寄到達本院為準，非以郵戳為憑）。親送: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一段27號總務科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106年5月8日起至106年6月7日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財物類財物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5.01.22」 是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一)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如經濟部商業司)網站之資料代之;★★★自98年4月13日起，營利事業登記證已廢止，請勿影印為證明文件，廠商請自行上網列印公司資料。 (二)廠商納稅證明：如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 (三)廠商信用證明：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

	票紀錄證明、或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四)加入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之證明。如會員證。 (五)乙等(含)以上冷凍空調業之證明文件。 (六)切結書。 (七)投標廠商聲明書。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1)廠商如欲會勘請最晚於前一日與承辦單位聯絡(會勘地點:先至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6巷1號1樓集合)，如無廠商事先聯絡，臨時到場者，概不受理。 (2)本案前次招標散熱材材質原規定為C.P.V.C或ABS浪板，此次修改為P.V.C或ABS浪板；履約期間由106年5月3日至106年6月2日修改為106年5月8日至106年6月7日。 (3)106年4月27日更新公告，修改內容為水槽及塔體厚度由不小於5mm改為不小於3mm，截止投標日期延至106年5月1日下午5點30分，開資格標時間延至106年5月2日上午9點40分。 (4)配合更正之投標文件為：(01)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02-1)投標須知、(03-4)投標廠商答標書、(09-1)規格需求說明書、(09-2)施工規範、(10)外標封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檢舉受理單位：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台北郵政14-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06/04/21 13:03

註：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